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联合”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中农联合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8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中农联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0万股，发行价格为21.5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0,744,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5,406,745.5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35,337,254.4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于2021年3月31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371C000139号《验资报告》。

（二）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农联合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90,652,992.69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50,000,000.00元，募集资金期末余额为27,859.46元。

报告期内，中农联合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35,337,254.48
加：利息收入	1,267,944.12
现金管理收益	4,075,653.55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4,070,181.37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96,582,811.32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7,859.46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1年3月22日，中农联合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2021年4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农联合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存放金额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分行营业部	531903742110401	27,859.46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存放金额
合计			27,859.46

注：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流动资金，该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于2021年12月16日完成销户；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燕山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年产3,300吨杀虫剂原药项目建设，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于2023年9月6日完成销户。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农联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中农联合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中农联合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4月19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94,070,181.37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3,111,226.38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中农联合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农联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额为5,000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6 日，中农联合已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中农联合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外，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中农联合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中农联合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在 2023年度持续督导期间，通过资料审阅等多种方式对中农联合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公告、会议文件及其他中介机构相关报告文件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农联合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中农联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5,337,254.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873,245.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0,652,992.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300吨杀虫剂原药项目	否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517,199.76	250,517,199.76	100.21	2024年7月	-1,756,309.63	不适用	否
10,000t/a二氯五氯甲基吡啶及5,000t/a啶虫脒原药建设项目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4,356,045.93	154,402,127.84	77.20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流动资金	否	85,337,254.48	85,337,254.48	0	85,733,665.09	100.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5,337,254.48	535,337,254.48	34,873,245.69	490,652,992.69	91.6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鉴于近年来国家环保、安全监管的日益严格，对制造业智能化要求不断提升，公司结合实际发展情况，对募投项目原工程设计及部分设备进行优化升级；项目建设综合费用亦有所增加，导致施工建设周期延长，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建成投产。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保证募投项目保质保量、稳步推进，公司经过谨慎研究，拟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并延期投产。</p> <p>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当前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对年产3,300吨杀虫剂原药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332万元，并将项目全部建成投产时间调整至2024年7月31日；将10,000t/a二氯五氯甲基吡啶及5,000t/a啶虫脒原药建设项目全部建成投产时间调整至2024年8月31日。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以自筹资金追加投资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	不适用									

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21年4月19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3,111,226.38元，针对年产3,300吨杀虫剂原药项目，公司前期已投入资金194,070,181.37元，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4月19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7,181,407.75元，并于2021年4月29日使用募集资金将该部分款项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5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剩余27,859.46元（其中利息27,859.46元）存放于监管账户，将根据项目付款计划，适时进行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2024年3月6日，公司已将前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胡亦非

江嵘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 4 月 25 日